

# 华容县水利局文件

华水利复〔2022〕13号

## 关于华容县湖北路（白鼎山路~新城大道） 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

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《关于审批华容县湖北路（白鼎山路-新城大道）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申请》已收悉。我局于2022年3月18日组织专家对《华容县湖北路（白鼎山路-新城大道）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）进行了技术审查，提出了审查意见（见附件）。会后，设计单位根据审查意见对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进行了修改、补充和完善，并送专家签字确认，现批复如下。

一、本项目位于华容县田家湖生态新区，西起白鼎山路，东止新城大道。道路起点（西）位置坐标为  $112^{\circ} 31' 54.4''E$ ,

29° 31' 7.31"N, 终点(东)位置坐标为 112° 32' 42.84"E, 29° 31' 15.88"N。本道路是华容县田家湖生态新区规划中的一条城市次干道,大致呈东西走向,全长 1829.092m,白鼎山路-桂花路和茶花路-新城大道路段道路红线宽度 24m,桂花路-茶花路路段道路红线宽度 32m,计算行车速度为 40Km/h。工程建设总工期为 13 个月,施工时间为 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3 月。工程总投资 9732.51 万元,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。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5.7323hm<sup>2</sup>,其中红线面积 4.5384hm<sup>2</sup>,临时占地面积 1.1939hm<sup>2</sup>。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 5.7323 公顷,水土保持总投资 493.1423 万元(其中工程措施费 287.97 万元,植物措施费 48.91 万元,临时措施费 77.15 万元,独立费用 63.82 万元,基本预备费 9.56 万元,水土保持补偿费 5.7323 万元)。

## 二、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措施

### (一)路面区

1. 工程措施:雨水管网 3420m,雨水检查井 76 个,透水铺装 11106m<sup>2</sup>。
2. 植物措施:栽植梧桐树 419 株,栽植金娃娃萱草 629m<sup>2</sup>。
3. 临时措施:表土剥离 23663m<sup>3</sup>,回填表土 189m<sup>3</sup>。

### (二)绿化护坡区

1. 工程措施:土地整治 11939m<sup>2</sup>(方案新增)。
2. 植物措施:绿化护坡 11939m<sup>2</sup>。

3. 临时措施: 表土剥离 6658m<sup>3</sup>, 回填表土 3581m<sup>3</sup>。临时覆盖 11939m<sup>2</sup>, 临时排水沟 2120m, 沉沙池 5 座(方案新增)。

### (三) 互通区

1. 工程措施: 雨水管网 360m, 雨水检查井 9 个。

2. 临时措施: 表土剥离 2341m<sup>3</sup>。

三、我局同意贵公司按《华容县湖北路(白鼎山路-新城大道)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实施, 按照《水土保持法》有关规定, 你单位在建设过程中必须按照“三同时”制度要求, 认真落实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, 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在项目竣工投产前, 按照水利部《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》和《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》(水保〔2019〕160号)的规定向我局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。

特此批复!

附件: 华容县湖北路(白鼎山路-新城大道)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查意见

